

此时坐在剧场看音乐剧《巴黎圣母院》，感觉与从前看电影《巴黎圣母院》颇不相同。从前看电影，爱惜的是艾丝美拉达，憎恨的是孚罗洛神父；此时看音乐剧，爱惜依然，憎恨却一点点地化成了怜悯。爱憎变得不够分明，然而这与音乐剧或电影本身，全无干系。

孚罗洛曾是个虔诚的神父，拥有尊贵的身份和高尚的地位。他还是个勤奋的学者，具有渊博的知识和深厚的教养。但就在不知不觉中，生理的本能被信仰隔断，凡人的欲望被身份架空。我想他若本是个没有底线的淫棍，倒也罢了，因为他尽可以学《十日谈》里的主教和神父们，或改装入室勾引良妇，或易容娼寮恣意泄欲。但他没有这么做，这可能是他的知识与高傲决定的，可惜知识与高傲更加剧了他的郁闷和癫狂。孚罗洛还收留了可怜的丑八怪卡西莫多。收留的原因，据说有多种，我却觉得独独忽略了同病相怜的涵义。卡西莫多残缺的是人的肉体，孚罗洛残缺的是人的肉欲；卡西莫多因残缺而变得神力拔山，孚罗洛因残缺而变得色胆包天。说了半天原来他们是同类人，至于行善还是作恶，不过是人的一体两面罢了。

美与恶是天生的对手，能激发极端之恶的，恰是极致的美。当孚罗洛神父命令卡西莫多劫持少女时，他从牙缝里迸出了这个结论：“她的舞那么动人难道是我的错？她长得那么美难道是我的错？她使人发狂难道是我的错？”但极端之恶失去了任何表达爱意的巧饰，副主教不能像卫队长那样温柔地说“我如果有个妹妹，我将爱你而不爱他”；也不能像敲钟人那样冒险采来一朵小花，博得少女一笑。他只有赤裸的本能，如同他的声音始终低沉阴森，丧失了任何变化。尽管巧饰常常是拙劣的，但它们往往很有用；而没有巧饰的本能是恐怖的，于是便有了劫夺、有了暗杀、有了诬陷、有了强暴……

玉体如酥，星眸秀、白羊惊艳。歌带舞、自然香色，惹来邪焰。大道苦修求正果，小心坚忍抑春念。到此际、一袭黑袍加，究难掩。隐街角，为劫夺。谋暗刺，施诬陷。失情翻作恨，恶行难忏。绞索起时责上帝，钟楼高处待天谴。藉死神、美与善相拥，莫能犯。

——调寄《满江红》
当少女被绑到绞刑架前时，神父正在痛苦地忏悔。他忏悔的地方，不是教堂，而是他行凶的客房。这表明在他的心中，上帝已不存在，忏悔自然也不存

在，存在的只有歇斯底里的绝叫：“她活着有罪，她存在有罪，跟我一样！让她的灵魂安息吧！那我的灵魂呢？我的呢？上帝！我的呢？……”

我曾在圣母院的外墙四处寻觅那个希腊文“宿命”，又到大教堂的正门口上下打量。它是如此高耸峭拔，似在宣示从人到神的距离是多么地高不可攀。当孚罗洛的躯体从顶楼向我飞坠而至时，他似乎没有惊惶，没有惊呼，更没有挣扎。我想他心下早已承认自己是一个活生生的凡人了，并且希望早些结束做人的痛苦，好让自己的灵魂早些安息。

多年后，人们发现了卡西莫多与艾丝美拉达紧抱的遗骸。但就在试图将两具骸骨分开的刹那，它们化作了尘土。看来，死神不仅能阻止恶与丑再次肆虐，也能护卫美与善不受侵犯。这就难怪——据说雨果弥留之际曾说“欢迎死神光临”，此言通常被认为是他一如既往的豁达和至死不泯的幽默感；但我却觉得这位人道主义大师的那瞬心情，与孚罗洛神父的最后一念遥相映照——人，只有让死神来解放自己。

不过就在剧终谢幕之时，我却想起了一出昆曲小戏《下山》，那一缕从高厚黄墙内溢出的清纯、温暖而带着诙谐的气息。小和尚本无春心萌动，加上不堪庙里寂寞和老僧打骂，无师自通地实施了自救，在一个春意盎然的傍晚偷出山门。本无有的是年华，没的是牵挂，倒比大和尚们来去自由多了。而他的姻缘来得比预想的还早。刚到山下，本无便遇到了同样原因私逃出走的小尼姑色空。

木神泥像百千态，独是欠妖娆。年年昼夜，单蒲做伴，孤枕相邀。黄墙高厚，亦难关掩，若柳初桃。女儿梦里，袈裟褪尽，红粉香袍。两人年貌相当，言谈投缘，一僧一尼当即做了一对小夫妻。嫩红幼绿春来早，山下正妖娆。黄墙渐远，金钟已杳，月色相邀。少年男女，缘逢顷刻，携手天桃。人间佳偶，新成一对，冷落僧袍。

关于做人，我相信东方与西方的精神能够互补，如同乐观与悲观的情绪可以中和。走出剧场，回到家中，我的头件事便是开启唱盘，让《下山》的悠扬旋律和灵巧对白，缓缓适才看戏的抑且。其实只要承认自己是凡人一个，并且趁早行动，那么诸事俱达，大可不必劳死神来泯灭一切。中世纪的巴黎，自然有的是修女，有的是像色空那样怨神怒主的嬷嬷。可惜孚罗洛神父迟了，当他有了知识、有了地位，特别是有了大把年纪之后，一切都太迟了。

林黛玉之父林如海曾任巡盐御史，这个官职在旁人看来绝对是日进斗金的肥缺，林如海又一任几年，于是就有了一种说法，认为他广积不义之财，而他去世后，依照清代法律，黛玉对于父亲的家产具备继承权，所以贾琏陪她扶柩回乡葬父时，顺带料理了林家财产。偌大的家产落入了贾府手中，荣国府正是用这笔银子盖了富丽无双的大观园。

林如海是不是官场上的吸血鬼？《红楼梦》里设置的一些细节颇值得推敲。

列侯世家出生的林如海，为官多年，人情练达，但这并不说明他为官贪婪。林如海本名林海，取的是“学海文林”之义。《红楼梦》里强调林家不仅是钟鸣鼎食之祖，更是书香门第。林如海正面出场的次数寥寥无几，其中的重头戏便是他和贾雨村商议起复之事，对话中林如海的形象忠厚谦和，既礼贤下士，又非常周到，而贾雨村却是一派奸猾狡诈，两人品格立见高下。

林如海和女儿黛玉的对话也透露了他的人生态度。古今贪官往往

林如海的家财

戴萦袅

不单打独斗，需要私通勾结，形成一个腐败的人际网络，互庇互助，才能在官场屹立不倒。林如海若是贪官，自然需要花许多精力和金钱来笼络官员和盐商们，也需要一位夫人来襄助他打点礼物和接待宾客的女眷们。而嫡妻贾敏去世时，林如海不过四十余岁，却对黛玉表示自己“再无续室之意”，这种态度实在不像贪官所有。

退一步说，假设林如海是个贪婪之人，那么他能否在扬州任上聚敛起大笔财产呢？其实盐政老爷当起来不容易。清朝的王公、权臣指使太监向地方官员勒索巨额资财，这种事情是屡见不鲜的。书中还写有权势的太监自己也会去贾府榨取油膏。何况荣宁二府已是日薄西山，不过百足之虫死而不僵，林如海担任的却是每年向朝廷缴纳一定金额后，便可支配结余盐税的肥差，想分一杯羹的自然会像蚂蝗一样涌来。太监会



今年是意大利歌剧大师威尔第诞生 200 周年，全球乐坛以各种方式隆重纪念。

威尔第歌剧事业能够长盛不衰，且活得长寿（88 岁），与他的第二任妻子朱塞皮娜·斯特雷波尼密不可分。

威尔第与第一任妻子玛格丽特·巴列兹生有一子一女，但在短短的两年多中，他的一双儿女和妻子不幸相继染病而亡。就在他家庭生活遭到重大打击时，他刚起步的歌剧事业也遇滑铁卢——他的第二部歌剧《一日之王》首演失败。威尔第几乎崩溃，他决定放弃创作。但当时的米兰斯卡拉歌剧院的经理梅勒里始终看好威尔第，他对威尔第说：我对你充满信心，只要你写出歌剧，我就给你上演。

经过短暂的休整，威尔第写出了他的第三部歌

剧，也是他的成名作《纳布科》，从此确立了威尔第在意大利歌剧界的地位。创作演出中，28 岁的威尔第与 26 岁的朱塞皮娜·斯特雷波尼碰出了火花。

斯特雷波尼是一位著名的女高音，当年有人如此描写她：“聪明、漂亮、富有表演才能。”但由于她用嗓不当，且体弱多病，在当时已过了演员生涯的高峰期，但她还是出演了《纳布科》的前 8 场。斯特雷波尼一直是威尔第的支持者，经常与威尔第见面、通信，是威尔第的红颜知己。她的个人感情生活非常前卫，此前曾有多位男友，并生育儿女，绯闻不断。因此，当她正式与威尔第恋爱后，舆论一波波压向旭日东升的威尔第，认为他遇人不淑，色迷心窍。斯特雷波尼决定离开是非之地，去巴黎开办一所歌咏学校。就在临行前，她收到了威尔第的一封信。没有人知道威尔第在信中写了什么。斯特雷波尼读完信后，又把它封上，并在信封上写道：“当我被埋葬时，这封信应该放在我的胸口！”

几年后，威尔第与斯特雷波尼同居，理所当然

威尔第的爱情

任海杰



听琴 林子序 余韵心魂畅，散怀万有空。虚和臻大雅，静穆洽春风。

遭到父母家人和朋友舆论的一致非议，有好友甚至与威尔第断绝来往。但威尔第不为所动，我行我素。在威尔第的歌剧中，给他赢得最大声誉、唯一以现实生活为题材的《茶花女》，正是因为茶花女的身世，引发了威尔第的感同身受，“触景生情”，由此迸发出空前的创作激情。因此，可以说，没有斯特雷波尼，也许就没有威尔第的《茶花女》。

两个相爱的人，并非是没有缺点的，关键在于相互能够理解、包容和欣赏。威尔第脾气急躁、固执，容易发怒，还有些贪财，但斯特雷波尼欣赏他

有着“天使的心灵”，不仅在生活上悉心照料威尔第，更对威尔第创作的每一部歌剧都有精心的评点。在她 37 岁时，她如此评点与威尔第的爱情：“我们的青春都已逝去，然而我们对于彼此都意味着整个世界。”威尔第也非常欣赏斯特雷波尼的才情，经常让她帮助写信，认为斯特雷波尼优雅机智的语言胜过自己的“粗话”。

1859 年，威尔第与斯特雷波尼终于正式结婚，这时威尔第 46 岁，斯特雷波尼 44 岁，离他们当初相识，已经有二十年出头了。他们住在自己建造的圣阿佳塔庄园，享受着金色秋季的爱情。

夏日偶题

邓婉莹

翠阴深处啭黄鹂，展卷幽窗竹影西。
未肯文心轻掷却，何妨学海自沉迷。
孤云漠漠叹苍狗，众口嚣嚣复白圭。
长忆燕园溪石畔，落花微雨小荷低。

注：燕园：复旦有燕园，曲水幽石，别有妙趣。余负笈复旦时，曾入藕蓬诗社，于胡中行先生处学诗，所忆者不独燕园，更在昔日结社之盛景矣。

荧屏误字偶记

陈以鸿

电视屏幕上错别字泛滥成灾，已经有目共睹的事实。最近看了一期“评弹天地”，在短短两个节目中，陆续出现了不少错误。现据记忆所及，列举如下。

先是《玉蜻蜓·文宣荣归》，说的是金家原来的男仆文宣，离金家后做官回来与未婚妻芳兰相见。芳兰担心他另娶，用话试探，问他怎么不把夫人接回，这时有两句唱词：“差人立刻备轩舆，应当迎接转门闾”，“备轩舆”即备轿，“转门闾”即回家，打出的字幕则是“备轩宇”和“转门里”，造成文义不通和韵脚平仄不合的后果。

其后是《玉蜻蜓·桐桥拾子》，说的是开豆腐店的朱小溪，看夜戏回家时在桐桥堍抱回弃婴。妻子见他回家太晚，骂他“路倒尸”，意思是走在路上倒毙的死人。字幕上出现的却是“路倒水”，令人啼笑皆非。

朱把抱回弃婴的事告诉妻子，并说：起先听到小孩哭声，以为是“落水鬼讨替身”，意思是掉入河中淹死的人变成鬼找上他了，字幕竟把“讨替身”误作“滔天声”，真是不知所云。

每次看到节目结束时有一连串有关人员名单，我不禁要问：这样的错误字幕是如何审查通过的？

谁都会记得自己的毕业季，那些个火热的夏天在每个人的心里都有特别的滋味，甜蜜忧伤，百感交集。毕业季，离我已经有点遥远，但我记得，我曾经被祝福和期待过，我记得我的毕业，是真正的毕业，因为我已经从自己这里毕业了。

我们学校的舞会年代我没有赶上，丽娃河畔的诗人成群我也没能一睹风采，大学似乎平淡到除了读书发呆就说不出的什么骄傲的事迹来。于是毕业的时候，没有热闹地喝酒分别，没有兴奋地拍照留念，倒是很想和一位老师道别，再听他说说他的那个年代，再聊聊他和师母的浪漫爱情。

我们很幸运，得以遇到一位文艺到让人沉醉的老师，大

话，在他办公室的黑板上写下了一句话：三十岁以前，我四处奔走，像头犀牛一般地孤独。写完他又抬头对大家说：“有很多事情，我已经走过了，而你们正在来路上。我很荣幸成为了你们的老师，但离别却总是匆匆，唯有祝福你们，因为青年人总是美好的。”我看到很多人开始泪眼婆娑起来，说不出是被感动了，还是被理解了，或者只是被这毕业的气氛感染得激动起来，有的人甚至拿出笔写下了这句话。我知道，在老师心里，我们一定是群可爱的孩子。而那一刻，我才真正觉得我是毕业了，从自己这里毕业，像一个成人一样，可以带着祝福挥别校园，接受风雨的洗礼。

离开大学，最深的不舍和痛苦不在于同学的分别和复杂的社会，更直接的感受是失去自由，也许是某种空间时间上的自由，更多的却是思考上的自由，同行者的缺失。每个人从毕业那一刻开始，就各奔各路，朝着不同的目标前进，会迷失，会茫然，每每如此想到毕业前的最后一堂课，想到老师的祝福，便觉得人生重在体验，孤独不过是必走之路，年轻，总是美好的。

又一年炎炎夏日，想念那一年的夏天，校园很美好，毕业了，更踏实，未来，值得憧憬。

大学毕业时的散伙饭，回想起来仿佛就在昨天。

最后一堂课

徐蕾

还是被理解了，或者只是被这毕业的气氛感染得激动起来，有的人甚至拿出笔写下了这句话。我知道，在老师心里，我们一定是群可爱的孩子。而那一刻，我才真正觉得我是毕业了，从自己这里毕业，像一个成人一样，可以带着祝福挥别校园，接受风雨的



十日谈

我的毕业季